

证券代码：301077

证券简称：星华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3-045

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3年8月4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夏丽君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夏丽君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等职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，夏丽君女士原定任期届满日为2024年10月27日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夏丽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亦不存在应当履行的股份锁定承诺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夏丽君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，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要影响，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聘任财务总监。

公司及董事会对夏丽君女士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星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5 日